

## 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 党的十八大以来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成效综述

9月15日，教育部举行“教育这十年”“1+1”系列发布采访活动的第十二场新闻发布会，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成效。

### 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总体进展及成效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司长 王辉）

——改进招生计划分配方式，区域城乡入学机会更加公平。持续实施支援中西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每年从全国招生计划增量中专门安排部分名额面向中西部地区和考生大省招生。持续实施重点高校招收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专项计划，招生名额从2012年的1万人增至2022年的13.1万人，累计录取学生95万余人，形成了保障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上重点高校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和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升学考试政策，累计已有168万余名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参加高考。

——深化考试内容改革，高考命题的育人功能不断强化。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内容体系，进一步强化高考的育人功能与积极引导作用。加强教考衔接，提高命题质量，注重夯实基础，着重考查学生独立思考和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等关键能力。增加使用全国统一命题试卷的省份，目前已达到27个。

——清理规范高考加分，实现“大幅减少、严格控制”的目标。2015年、2019年先后开展两轮清理和规范高考加分工作，取消5类全国性高考加分项目，逐步取消95类地方性加分项目。会同有关部门推动少数民族加分更加精准。

——启动实施强基计划，探索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决策部署，2020年启动实施强基计划。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突出基础学科的支撑引领作用。推进“破五唯”教育评价改革，积极探索在招生过程中对学生进行多维度评价。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实行小班化、导师制，探索本硕博衔接的培养模式。三年来，强基计划共录取新生1.8万余人，有关高校普遍反映，通过强基计划确实选拔了一批对基础学科研

究有志向、有兴趣、有天赋的优秀学生。

——大力推进高职分类招考，形成了适合技术技能型人才选拔的考试评价模式。推动高职院校的考试招生与普通高校本科相对分开，采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分类考试已成为学生升入高职院校的主渠道。全国每年通过分类考试录取的考生已超过300万，占高职招生总量的60%以上。

——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创造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组织大规模考试的中国经验。党的十八大以来，教育部会同相关部门指导各地克服重重困难挑战，共为1亿多人次考生平稳组织了高考，实现“应考尽考”，创造了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组织大规模考试的中国经验。

——严格招生规范管理，推动高校考试招生工作更加风清气正。加强制度建设，制订出台《高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提出并实施“30个不得”“八项基本要求”等一系列招生禁令。持续强化信息公开，严格落实招生信息“十公开”，建立部、省、高校和中学四级信息公开制度。配合公安部等部门严厉打击涉考违法犯罪活动。积极推进高校艺术类专业和高水平运动队考试招生改革，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提高人才选拔质量。

——试点先行梯次推进，高考综合改革取得积极成效。指导各地按照“时间服从质量，进度服从效果”的原则，边试点、边总结、边完善、边推进，积极稳妥推进高考综合改革。截至目前，全国29个省份已启动高考综合改革。各方面普遍对新高考改革措施给予积极评价，特别是学生对自主选课选考等改革举措认同度较高。中学和高校普遍认为这一轮改革在促进学生知识结构文理交融、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和能力、更有针对性地开展因材施教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 加快推进高考综合改革行稳致远

（江苏省教育厅副厅长、党组成员，省委教育工委委员 袁靖宇）

——构建科学选科的长效机制。一是强化高校主导选科的龙头作用。重点是解决评价观问题。要引导高校转变招生政绩观，破解高考录取分数线“沉迷”现象，将落实“通用版选科指引”要求和“物理、化学必考”专业招生计划占比列入地方普通高校综合考核指标体系，强化对理工农医类专业学生选考物理、化学的要求。二是要发挥高中引导选科的主体作用。重点解决因选科带来的教育资源紧缺、师资结构性矛盾、教学方式变革等问题，推进高中育人方式改革，促进学生健康发展。继续实施高中选科评估与指导，加强学生生涯规划教育，为学生提供个性化的选科指导意见，帮助学生进一步设计生涯规划、确立专业方向和相对稳定的选科意愿。三是坚持再选科目保障机制政策。在2024年“通用版选科指引”落地见效之前，继续运用好再选科目保障机制，推动选考比例持续优化，积极满足国家对各学科人才的培养需求，促进生源结构和高校招生计划更加匹配。

——完善多元综合的招生体系。强化高考综合改革目标性和公平性的统一。一是扩大“综合评价”招生改革试点范围。要创造条件推动省内未进入改革试点的“双一流”建设高校进入“综合评价”招生试点范围，扩大高校依法自主办学，规范和完善招生工作，逐步合理提高高校校测成绩占比，拓宽人才选拔的多样化、多元化途径，弥补单纯以高考分数选拔学生的不足。二是发挥“强基计划”对英才教育的牵引作用。以联结基础教育阶段与高等教育阶段的高考为纽带，对综合素质优秀或基础学科拔尖的学生进行系统性、贯通性的人才选拔培养制度设计和一体安排。探索建立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特殊课程教学、灵活学制、个别化教育方案相结合的英才发现、培养和评估机制。重新审视基础教育课程教学内容，通过设置最低学习标准而非上限来实现“减负”。保证统一高考必要的难度和区分度，确保统一高考对于拔尖创新人才的选拔功能不被削弱。鼓励一流高校与中学协同培养拔尖创新后备人才，促进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向基础教育延伸。三是完善面向中职毕业生的职教高考制度。在政策层面，探索职教高考成绩与普通高考成绩之间的等值性，把握专业课考试成绩的教育通用价值，研究专业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考试的结构比例。在实操层面，逐步实现“中职职教高考”与“中职学考”专业基本技能考试的衔接，使职教高考成为高等职业教育招生的主渠道。优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结构比例和组织方式，促进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的协调发展。联动实施普通高校“专转本”选拔考试改革，构建“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促进职业教育重视专业学习和职业技能训练的良好导向。

——强化高考评价的导向效应。一是深化高考评价改革。推进高考的教育功能由单纯的考试评价向立德树人重要载体和素质教育关键环节转变，把理想信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试题，构建覆盖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要求的考试内容体系，发挥各学科优势，形成育人合力。推进高考的评价理念由“知识立意”“能力立意”评价向“价值引领、素养导向、能力为重、知识为基”综合评价转变，逐步加强新课程理念的渗透，深化必备知识和关键能力考查，注重对创新精神、应用能力、社会责任感等综合素质的考查。以职教高考制度改革为契机，探索现场模拟、机器仿真、情境适应、目标任务测试为主要内容的实操技能考试。推进高考评

价模式由主要基于“考查内容”的一维评价模式向“考查内容、考查要求、考查载体”三位一体评价模式转变，增强试题的综合性、开放性，减少考试固化给机械训练和大量刷题带来的收益。科学稳妥设定各科目试卷难度、区分度、信度、效度目标，确保再选科目等级赋分和保障机制取得预期效果。二是落实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制度。完善综合素质评价标准和操作规范，指导高校根据学校办学特色和人才培养要求，制定科学规范的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使用办法。引导高校在“强基计划”“综合评价”招生、高职院校提前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录取中，将综合素质评价档案作为报考条件设定、入选资格认定、面试题目设计的参考。统招录取中考生分数相同时，可将综合素质评价作为优先录取和安排专业的依据。指导高校在招生章程中明确综合素质评价的具体使用办法，规范、公开使用情况。三是健全考试结果反馈机制。在评价导向上，树立现代教育评价观，引导基础教育领域科学使用考试结果，激活考试评价诊、咨、督、导等多元功能，营造和谐健康的教育教学生态。在评价内容上，科学构建面向中学的高考评价反馈标准及其指标体系，有效改进结果评价，逐步引入过程评价、增值评价、综合评价，形成多样化、特色化、立体化评价指标体系。在评价目标上，深入分析学校在推进选课走班、加强学生发展指导、完善综合素质评价等方面的成效，为学校提高改革适应性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参考；深入分析教师在落实学科核心素养、推进情境化教学、促进多样化自主学习等方面的成效，助力一线教师不断提升育人能力和水平。

——筑牢平安高考的底线思维。一是稳定社会预期。树立“适合的教育才是最好的教育”的观念，引导考生平和理性地选择适合自己的大学。树立教育系统是政策评价关键领域的观念，压实教育系统统一思想、统一口径、统一行动的责任。树立填报志愿是学生生涯规划课程“最后一课”的观念，建立和落实班主任对学生填报志愿的“兜底”责任。树立选拔性考试必须保证足够区分度的观念，普及合理的试卷难度是鉴别不同能力水平学生前提的常识。树立网络民意是公民权利表达和整体宏观理性的观念，寻求民意权利和决策权力之间的平衡与和谐。保持本科招生计划投放量与考生规模的相关度，实实在在提升考生的获得感。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巩固新高考遏制“高考状元”炒作和区域、校际间成绩比较的成果，减轻考生和社会焦虑。二是突出数字赋能。着力打造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和区块链为核心的“智慧招考”平台，让考试更加公平公正，让流程更加便捷高效，让组考更加安全规范，让决策更加科学合理。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加强隔离考场建设，减少考生跨区域流动，同时加强技能考试和面试考场建设。探索基于局域网协作的命题模式，加快线上考试的题库建设，减少对实地闹点的依赖。加强外语口语、听力考试机考和艺术类及非结构化面试线上考核能力建设。加快人工智能评卷进程。三是提升应急处置规范。落实安全工作属地责任制，健全省、设区市两级“情况通报、会商研判、化解稳控、舆情引导、应急处置”等五项机制，建立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全力保障试题试卷安全，全面加强考场管理，加强信息安全管理，严厉打击“助考”犯罪行为，着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本文摘编自《中国高教研究》，2022年第7期）

## 高考考试内容改革进展及成效

(教育部教育考试院党委书记、院长 孙海波)

——**落实立德树人，实现高考由考试评价工具到全面育人载体的转变。**一是聚焦铸魂育人，夯实信仰之基。高考不断强化考试的育人功能，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培根铸魂，考试内容深度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在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培养奋斗精神上下功夫，将显性考查和隐性教育相结合，用精品试题让学生接受思想的启迪、文化的熏陶。二是紧扣时代脉搏，培养时代新人。围绕重大时代主题，精心选材和设计试题，采用符合高中生认知特点的呈现方式，在内容中巧妙融入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引导学生坚定“四个自信”，助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三是彰显五育并举，引导全面发展。高考命题遵循高中生的认知水平和成长规律，将对体美劳教育的引导与考查内容、考查要求、考查载体有机融合，促进学生在思想道德修养、科学文化素养、人文和审美素养、健康和劳动素养等方面全面提升，走出了一条以德引领、以智为基、体美劳强力呼应的内容改革之路。

——**科学服务选才，实现高考由“解题”到“解决问题”的转变。**高考命题探索“价值引领、素养导向、能力为重、知识为基”的综合考查模式，不断增强试题的应用性、探究性、开放性，把考查的重点放在学生的思维品质和综合应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上，不断完善人才选拔标准和方式方法，服务高校招生和人才培养改革。一是提升选才效度，考查关键能力。通过优化考查内容、丰富呈现方式、创新设问角度等途径，突出对关键能力的考查，让善于独立思考、认知能力强的学生脱颖而出。二是注重学以致用，创设真实情境。高考加强理论联系实际，紧密结合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科学技术进步、生产生活实际等创设情境，充分考虑学生学习和生活实际，把课本知识与“具体真实的世界”联系起来，考查学生灵活运用所学知识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引导学生在解决实际问题的过程中建构知识、培养能力、提升素养。三是突出思维品质，强调开放

灵活。高考持续优化试卷结构，创设新的题型，从材料信息的丰富性、试题要素的灵活性、解题路径的多样性等方面增强试题开放性，强调思维过程和思维方式，鼓励学生多角度主动思考、深入探究，发现新问题、找到新规律，引导学生在学习和备考中减少死记硬背和机械刷题。

——**有效引导教学，实现高考由“以纲定考”到“考教衔接”的转变。**一是遵循课程标准，引导中学依标教学。高考命题严格依据高中课程标准，考查内容限定在课程标准范围之内，既注重考查内容的全面性，又突出主干和重点内容的考查；考查要求依据学业质量标准，深度不超过其规定的层次，引导中学做到应教尽教，开齐开好国家规定课程。二是注重以考促教，服务教学提质增效。高考命题遵循教育规律，注重考查对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基本方法的深刻理解。强调在深刻理解基础上的融会贯通、灵活运用，引导中学把教学重点从总结解题技巧转向培养学生学科核心素养，提升课堂效果和作业效率。三是坚持稳中求进，助推育人方式改革。通过开展学情调研，分析考试数据，制订科学的命题策略，在考试内容覆盖上保持平衡，在命题素材选择上保持平实，在试题设问上保持平和，在试卷结构设计上保持平稳，有利于考生正常发挥，有利于教学有序开展，为各项改革平稳实施奠定坚实基础。

——**注重完善命题工作体制机制，为高考内容改革提供全方位保障。**一是加强质量标准建设。发布《中国高考评价体系》，将国家和高校的选才需求与素质教育育人目标联通，建立起科学合理、导向明确的考试评价体系，为高考内容改革提供理论基础和实践指南。二是加强队伍能力建设。出台加强国家教育考试工作队伍和命题工作学科秘书队伍建设文件，建立健全激励保障机制。加强高考综合改革省份命题队伍培训，不断强化教育考试机构命题能力建设，推动新时代高考命题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三是加强国家题库建设。国家教育考试题库建成了具有征集命题、研磨审校和统计分析等多功能、全流程的信息化系统，为高考命题提供高水平现代化技术支撑。

## 新课程、新教材及高中育人方式改革进展及成效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副司长 李晓勇)

——**加快推进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颁布了新修订的《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语文等各学科课程标准(2017年版2020年修订)》，进一步优化了课程结构，增强了课程选择性，促进了教考有效衔接。到2022年秋季学期，全国各省(区、市)已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进入高考综合改革的29个省份均实现了新课程新教材新高考“三新同步”。

——**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适应高考综合改革对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提出的新要求新任务，积极完善相关配套政策措施，不断提高育人质量。有序推进选课走班，各地制订出台选课走班实施方案，按照因地制宜、有序实施的原则，指导普通高中学校制订选课走班指南，开发课程安排信息管理系统，基本形成了规范有序、科学有效的选课走班运行机制。加强学生发展指导，加强专兼结合的指导

教师队伍建设，并通过学科渗透、开设指导课程、举办专题讲座、开展职业体验等方式，积极开展生涯规划教育，着力提高学生在选科选考、报考专业和未来发展等方面的自主选择能力。健全综合素质评价，将德智体美劳五育要求全面纳入综合素质评价，并将评价档案作为高校招生录取的重要参考。规范学业水平考试，将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作为学生毕业的重要依据，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成绩作为学生升学的重要依据。

——**强化普通高中基础条件保障。**连续实施普通高中改造计划和教育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建设项目，中央财政累计投入711.86亿元，带动地方各级政府进一步加大学校建设投入，显著改善了学校办学条件，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实施选课走班教学创造了有利条件。

## 专家谈高考改革

##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十年成效评价

(国家教育考试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师范大学教授 钟秉林)

**第一，更好地促进了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教、评、考、招有效衔接，统筹推进，有力促进了学生的成长发展。考试有了“新模式”，新高考方案的考试科目由“固定组合”向“多元选择”转变，增加了学生的选择性，学生的兴趣、特长得到更加充分的发展。评价有了“新机制”，各省普遍建立统一的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系统，客观记录学生的成长发展过程，引导学生增强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教学有了“新常态”，高中全面开展选课走班，教学模式由“齐步走”向“个性化”转变；开展学生生涯规划教育，指导学生更好地选课选考、成长成才。招录有了“新方式”，学生报考由侧重“学校”向“学校+专业”转变，考生志愿与录取更加精准地匹配，更多学生“录其所愿”。各利益群体普遍认同增加学生选择权的改革导向，学生群体对选科选考的满意度较高。

**第二，更好地服务于国家选拔各级各类人才。**这一轮考试招生制度改革通过建立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模式，着力于科学选拔人才。注重德智体美劳全面考察的考试内容体系基本建成。高考命题由单纯的学科知识考试评价逐渐转变为综合考查学生的知识、能力、素养、价值观，着力选拔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时代新人。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的选拔机制初步建立。强基计划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着力选拔一批有志向、有兴趣、有天赋的青年学生进行专门培养。“两依据一参考”综合评价、多元录取探索初见成效。受访的高校教师认为，综合评价招生录取学生

专业认同度高，学习潜力大，“强基计划”招生也在探索和完善之中。符合职业教育特点的考试招生制度基本建立。高职院校分类考试采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评价方式，符合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规律，初步构建了促进职业教育人才成长的“立交桥”。

**第三，更好地保障了考试招生的公平公正。**这一轮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把促进公平公正作为改革的基本价值取向，加强宏观调控，健全体制机制，切实保障考试招生机会公平、程序公开、结果公正。改进招生计划分配方式，持续实施相关的专项计划，为中西部地区和人口大省考生、农村学生、随迁子女等创造更为公平的受教育机会。严格规范特殊的招生政策，大幅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严格规范艺术体育类招生，着力堵塞制度漏洞。强化考试招生规范管理，不断健全部门协作机制，成功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提出“应考尽考”的人性化考试理念，探索了中国经验。持续强化招生信息公开，加大对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考试招生更加公平公正。

考试招生涉及千家万户，关乎每个学生的切身利益。在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继续深化和落地过程中，要继续坚定改革方向，坚持稳中求进，强化综合施策，及时解决改革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使改革更加符合人才成长发展规律、更加有利于国家选拔人才，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教育公平的期盼。

(摘编自：<http://www.moe.gov.cn/f-bh/live/2022/54835/>)

## 党的十八大以来高考内容改革的三个亮点

(清华大学校务委员会副主任、教授 谢维和)

**第一，高考内容改革中立德树人的导向达到了制度化的水平，并且已经形成了系统化与有效的实现机制。**中共中央《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以及基础教育的新课程标准等，为高考内容改革与实践提供了全面与完备的制度与政策环境。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成为了高考命题过程中首要的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以及高考命题、判卷与工作人员的自觉意识。立德树人的导向功能正在实现从国家的政策要求到高考内容与命题的现实转化。其中不仅有高考命题中的知识呈现，包括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与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内容以及新时代的历史性成就与变革等，也有高考内容中的相关性分析与价值判断，引导学生坚定“四个自信”，厚植爱

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培养奋斗精神等，还有高考试卷的评判标准，注重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体现社会主义可靠接班人与合格建设者的要求等，由此，很好地发挥了高考内容的导向功能。

**第二，高考作为衔接高中教育与高等教育的机制，引导中学教育教学与服务高等学校选才的双重任务得到了进一步的协调。**高考内容依据高中课程标准，覆盖高中阶段教育教学的全部领域，努力实现全面与重点的相互结合，广度与深度的相互呼应，以及基础性、应用性、综合性与创新性的相互支持，有效地引导了中学更加全面地实施素质教育，培养与发展学生的核心素养。高考内容与高中教育教学的紧密结合与考教衔接，客观上有助于强化学校教育的功能，减轻教

师与学生的学业负担,促进学生的健康成长。

在适应与引导高中教育教学的基础上,不断增强与满足高等学校的选才需求。考生在高考中的选择性与自主性越来越大,自选科目的选择性满足了大多数学生的兴趣爱好、学习潜能和个性特点。试题的呈现方式与设问角度,有助于不同特点的学生发挥自己的优势。同时,高等学校参与高考改革的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大学能够根据自身的需求与学科特点,对不同学科专业的选考科目有所限定,进而增强在录取与选才方面的主动性与选择性。

**第三,高考内容改革非常好地体现了教育评价的专业性与公共性的原则。**试卷整体结构与命题的专业性水平不断提高,同时,高考内容改革的设计进一步体现了教育的公共性,有力促进了教育的公平。试卷的内容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各类试题的设计与整体安排能够更好地遵循教育规律,反映学生发展所需要的核心价值、学科素养、关键能力、必备知识。同时,强化基础,鼓励创新在试卷与命题中得到进一步的体现。知识获得与思维训练相并重、记忆与理解相协

调、结构性与开放性相结合的特点日益明显。

作为国家公共政策的重要事项,近年来高考内容改革在适应高中教育多样化,以及高等教育从大众化到普及化以后学生差异化扩大时,试卷与命题的综合性与个性化取向不断提高。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综合素质评价、规范高考加分、实施强基计划、推进高职分类考试、改革艺术体育招生等一系列政策的协调,有效地支撑与促进了高考的公平性。高考的制度设计适应了不同地方社会经济与教育发展的水平与特点。统一命题与自主命题相结合,规定科目与自选科目相协调,已经形成了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模式,适应面更加广泛,针对性更加明显,在教育发展的新格局中比较好地实现了促进社会公平的社会功能。

可以说,高考内容改革及其实践在客观上有力地促进了青年学生对我国改革开放发展成就的认识,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认同,以及对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自信。

(摘编自:“微言教育”公众号)

## 高考改革促进教育治理现代化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教育政策研究院副研究员 王新风)

新一轮高考改革启动以来,考试科目、考试方式、招生录取方式方面的改革措施逐步完善,高考改革目标初步达成,也促进了教育系统内外的组织变革,推动了教育治理现代化。

调研发现,新高考改革有利于促进学生健康发展、有利于促进科学选拔各类人才、有利于维护社会公平的目标达成度提高。首先,新高考实施选择性考试科目设置方式、“院校+专业”平行志愿投档模式、多元招生录取模式等,加强学生过程评价、综合评价,体现了促进科学选才的首要价值导向。新高考生源知识结构文理融通,专业认同度高,在选考科目与专业一致的情况下学生会有更好的学业表现。其次,新高考坚持育人为本,尊重学生选择权,满足学生兴趣与特长,学生具有较高的获得感。新高考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作为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了正确的育人导向。最后,新高考逐步规范和减少学生加分政策,加强多元社会参与和社会监督,保障程序公平;推进并完善平行志愿投档模式,减少学生不能被理想志愿录取而“滑档”的现象,促进了教育机会获得的实质公平。

**第一,新高考推动高中教学内容、教学组织形式、管理方式的变革,促进了高中特色化、多样化发展,重构基础教育生态。**为适应新高考生考制度,改革省份高中学校实施不同程度的选课走班模式,教学资源丰富的学校可以实现全员分科分层选课走班,改变了传统行政班级授课的教学组织形式,拓展了学生学习和交往空间,也对学生的作业管理、班级育人功能、教师队伍的配备、绩效考核评价等方面都带来改变。同时,为了实施综合素质评价,加强教学资源

与学生选课需求的匹配,高中学校逐步引入信息技术手段进行排课、信息录入、学生发展测评等,提高了高中学校管理信息化的程度,也将促进教育现代化进程。

**第二,新高考促进招生与培养部门、高校与高中“双高”协作,增强了高等教育系统的开放性。**新高考实施统一高考招生、综合评价招生、强基计划等多种招生模式,要求有关招生部门提高专业能力;推行并完善平行志愿招生录取,尤其是实施专业导向的志愿填报方式倒逼高校专业结构的优化和调整,新高考生源质量、知识结构的多元化,对高校人才培养模式带来挑战;新高考促进了高校招生和培养部门的协作,也促进了高校与高中的联动,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高等教育系统的开放性,推动高等教育治理模式的转变。

**第三,新高考政策制定、执行、评估过程中广泛吸纳多元参与,促进教育治理能力现代化。**治理主体多元化是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体现,新一轮高考改革过程中教育行政部门加强了专家、一线师生家长代表、社会媒体的参与,这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教育治理现代化。高考综合改革启动之前,教育部组织专家团队进行多省份调研,形成专业指导意见,成立国家教育考试指导委员会,借助专家力量研究政策问题、构建政策议程。高考改革过程中,教育行政部门、考试院加强政策解读、模拟志愿填报,积极应对政策执行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以及舆情事件。高考改革过程中形成了官方评估、自我评估、第三方评估等高考改革政策评估模式,教育行政部门将评估结果作为深化改革、科学决策的参考。

(摘编自:“微言教育”公众号)

# 从“08方案”到“3+1+2”: 江苏高考发生格局性变化

新世纪以来,江苏贯彻落实国家“鼓励有条件的省级人民政府进行多种形式的高考制度改革试验”的要求,先后进行过5次主要的改革实践,其中,从2008年至2020年实施的“08高考方案”因其改革理念与新一轮高考综合改革的核心政策最为接近,被称为“新高考改革的先导”(刘海峰,2019)。

## 2000年以来江苏高考改革理念及方案

改革理念	模式				
	第一次改革 “3+小综合” (2000-2001)	第二次改革 “3+大综合” (2002)	第三次改革 “3+1+1” (2003-2007)	第四次改革 “08方案” (2008-2020)	第五次改革 “3+1+2” (2021-)
增加选择性	/	/	选考科目组合 15种	选考科目组合 8种	选考科目组合 12种
倡导文理融合	/	主要解决文理 偏科问题	打破文理界限选科, 强调文理贯通	在指导下打破 文理界限选科	打破文理界限 选择再选科目
减轻学生学习负担	/	/	大幅减少 高考科目	选修科目覆盖 必修内容 减少学生考试 科目和次数	语数外统考科目可用 高考替代合格考; 选择考与统一 高考同期安排
淡化分分计较 遏制应试教育	/	/	/	学测按等级计分 解决不同选考科目 考分简单相加 不公平问题	选考科目计原始分或 等级分,解决中学 精准“教”“学” 的应试教育问题
改变“一考定终身”	/	/	/	变一次性考试 为多样化考试	推进分类考试、 综合评价、 多元录取

2019年,江苏作为第三批高考改革省份公布高考综合改革方案,改革内容包括:完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深化统一高考考试科目改革、建立健全综合素质评价制度、改革统一高考招生录取模式和推进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2020年,江苏“08高考方案”圆满收官。2021年,江苏新高考平稳落地。以新高考实施为标志,江苏高考发生历史性变化,考生的获得感、社会的满意度进一步增强。

## 人才选拔科学性得到加强

——**传承并深化选择性理念。**从2003年实行的“3+1+1方案”开始，江苏就已在高考方案中逐步凸显选择性理念。开启新一轮高考综合改革，选择性理念成为新高考的核心亮点之一。江苏实施的新高考“3+1+2”方案，一方面，在考试科目上延续了“08方案”将“有限选择”与“自由选择”相结合的做法，在体现高校人才培养要求，规避“弃选物理”风险的同时，也满足了学生多样化成长发展的需要，充分体现以人为本、学其所好、考其所长的原则。此外，“1+2”的选科设计，为学生提供12种科目组合，有利于中学对优质资源的整合优化，使中学办学的硬件条件、教学组织、师资队伍等能在较短时间内适应改革的需要，实现改革的平稳过渡。另一方面，在招生录取机制上，赋予高校根据办学定位和专业培养要求确定高考科目的权利，聚焦专业培养目标，充分发挥高校在选拔中的主动作用，在操作层面上进一步探索和完善更加科学、公平的测评体系和人才选拔标准，实现考生与高校彼此契合的双向自主选择，为高中教育和高等教育人才培养体系的衔接创造了有效机制。

——**优化科目赋分方式。**江苏新一轮高考改革对“08方案”中多元化的成绩表达方式进行了改革，采取“原始分+等级分”的赋分方式，一是提高成绩区分度。有效化解“08方案”中高校录取分数扁平化，以及由此带来的“同分千人、分分必争”的现象。二是调整赋分属性。将物理、历史科目以原始分计入高考总分，并在录取时按物理、历史分开划线、分开投档，既保证了公平，也进一步强化了2门学科的基础性地位，有助于避免中学精准教学带来的学生学科素养下降的问题。三是提高赋分方式的相对公平性。在4门再选科目原始分不具备可比性、无法直接相加计入高考总分的情况下，将原始分按统一规则转换成等级分，较好地解决了不同再选科目之间成绩的可比性和可加性问题。四是研制出台再选科目保障机制。优先确定化学选科保障比例为当年高考总实考人数的25%，同时积极实施选科调整补偿教学方案。从实施效果来看，建立和启用化学保障机制必要、及时，更好地满足了等级赋分“不同选考群体能力水平大致相当”的

前提条件，考生选科结构趋于合理，是维护考试公平的必要之举。

——**科学审慎把控命题质量。**新高考实施以来，江苏把握教情、学情、考情，指导各地各校适应语文、数学、外语3门科目全国卷的题型和结构，着力解决物理等6门选考科目自命题的系统适应、难度控制、素养考查等关键性问题，逐步实践和实现了四个“体系转变”。一是理念体系的转变。命题理念从传统的知识、能力测试为主转变到价值引领下的五育并举全面考查，从聚焦选拔的知识立意、能力立意转变到聚焦育人的素养立意、价值立意。二是标准体系的转变。命题标准从传统的基于测试的考试说明转变到基于标准的课标指引，从适应旧版课程标准转变到满足新版课程标准。三是评价体系的转变。从等级呈现的评价结果转变到等级赋分的评价结果，从差异权重的粗颗粒度评价转变到等值权重的细颗粒度评价。四是组织体系的转变。从分省命题模式转变到国家命题和省级命题结合的命题模式，从独立命题转变到国家引领指导下的融合命题。

——**人才选拔满足多元多样需求。**坚持“适合的教育”理念。新高考实施后，江苏针对不同性质的学校 and 不同需求的学生，以统一高考招生为主体，辅以高职提前招生、强基计划、综合评价、专项计划等多元录取方式，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升学途径和发展机会，充分展现江苏新高考在服务选才方面的公平性和科学性。

通过实施“强基计划”回应国家对拔尖创新潜质人才的需求和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通过实施综合评价招生录取提升高校人才选拔和学生发展潜能的匹配度；通过大力实施高校专项、地方专项、乡村教师定向培养、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等特殊类型招生，加强对农村等弱势群体的政策扶持。同时，持续深化高等职业教育分类考试招生改革，突破人才培养瓶颈。从2021年录取情况来看，江苏统一高考报名35.9万人、录取33.7万人，普通高校对口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单独招生报名10.5万人，录取9.3万人，基本实现江苏考生“学其所好、录其所愿、愿上尽上”的工作目标。

## 社会公平保障性得到加强

——**规范高考加分政策。**2021年，江苏落实五部委有关文件要求，充分考虑江苏基础教育发展情况，进一步调整规范高考加分，取消少数民族考生加分，减少“归侨、华侨子女”考生和台湾户籍（含台湾省籍）考生的加分分值，更好地维护了高考公平和教育公平。

——**考务管理周密细致。**持续保持对助考犯罪、手机作

弊等违法违规行的高压打击和专项治理，考前实现所有考点5G信号屏蔽或信号调整。优化突发事件、偶发事件处置流程，建立健全协同机制，精准实施组考防疫，保证考生“应考尽考”。严格试卷运转等重点环节管理，切实维护高考公信力。

——**招生录取公平公正。**构建组织严密、互相监督、运

转高效、纪律严明的录取机构体系，规范招生录取管理，提高信息公开透明度，持续推进“阳光招生”。设置“院校专业组”志愿填报模式，科学设置投档比例，连续2年一次性投档满足率超过99.5%。精心调配计划资源，基本实现考生“学其所好、录其所愿、愿上尽上”的工作目标，考生对新高考获得感增加。连续两年录取现场信访量为个位数。

——**数字赋能高考改革。**为满足新高考综合改革方案的实施，以及考生、院校和社会公众对高考相关信息服务的需求，江苏对高考各项业务进行资源整合与信息共享，推进实施新高考智慧服务信息化建设工程，围绕构建“智慧招考”体系这条主线，从多科目组下的组考编排、志愿填报方式改变带来的填报焦虑、考试公平和等级赋分制对网上评卷带来的更加精细化要求，以及招录办法对录取系统的新要求四个方面重点突破，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移动应用等现代信息技术，建设科学化的业务信息管理系统、实

时化的信息服务系统、智能化的分析决策系统和规范化的业务支撑系统，有效推动高考综合改革平稳实施。

实施智能考场编排，率先实行“卷跑人不跑”考场编排方式，优化考务组织。探索智能评卷，率先将人工智能评卷技术应用到评卷辅助质检，实施效果良好，得到评卷专家高度认可。全省申请成绩复核人数连续2年持续下降，复核结果无一差错。构建志愿服务系统，提供多维度智能查询服务，满足考生对各类信息智能化、个性化的查询需求，提高志愿填报效率。研发高性能录取系统，在全国录取系统的基础上，通过比对江苏省以往普高录取系统的各项功能，综合现有的各个模块，构建具有江苏特色的录取系统，并自主开发投档程序，进一步确保投档准确性，更好地维护考生利益。江苏新高考信息化建设工程入选2021年度“智慧江苏”十大标志性工程。

## 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得到深化

——**积极推进选课走班教学管理新机制。**积极构建适应高考综合改革要求的选课走班教学管理新机制是一项重点任务。2019年，江苏省教育厅先后出台《关于高考综合改革背景下加强普通高中教学组织管理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强普通高中学生发展指导的实施意见》，要求，普通高中学校要结合实际，有序推进走班教学，提出要深入推进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和高考综合改革，切实加强学生发展指导，促进普通高中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化的发展。2020年，江苏省教育厅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中选科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学校的选科指导方案要求包含12种选科组合及走班教学的计划安排与保障措施。当前受办学硬件与师资条件制约影响的四星级高中至少要提供10种、三星级高中至少要提供6种选科组合。各高中学校的选科指导方案要符合规定要求，满足学生选科需要，体现学校优势特点，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上述文件为江苏高中学校顺利开展选科走班教学提供了根本遵循和方向。

从江苏2021届高中毕业生实际选科来看，相较于江苏“08方案”，新高考下，高中学校提供的选科组合数量明显提升。

——**有效引导教育教学。**加强关键能力与学科素养的教学与考查。全省教育系统贯彻立德树人总方向，深化科学评价总导向，落实核心素养总目标，依标施教、应教尽教，逐步扭转“考什么教什么，考什么学什么”的教育功利化倾向。同时，进一步重视情境化教学，教师重视教学能力提升，学生被赋予更多自主学习空间，机械刷题、“小题狂做”现象明显改观，学生的科学素养得到普遍提升。

——**加快高中教育资源建设。**江苏在深入开展全省普通高中办学状况专题调研的基础上，强力推进，加强师资、经费、设施等要素保障。一是加强政策供给。制定《省教育厅

关于高考综合改革背景下加强普通高中教学组织管理工作的意见》，培养充实以班主任为核心的选课指导服务；指导各地充分利用学校功能室场等资源开展走班教学，一室多用，提高室场使用率；鼓励各地充分利用技术手段实现选课、排课、管理、评价，提高管理效率。制定《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和资源建设的实施意见》，将每年建设任务逐一分解到市、县（市、区）和项目学校。二是实施专项行动。2017年起建立基础教育资源预警制度，有效引导各地动态调整布局规划，加快资源建设。出台《江苏省普通高中资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以设区市为规划建设主体，加快推进江苏普通高中新建校和改扩建校建设，科学调配农村或城郊结合部闲置教育资源，推动高中资源整合与优化。将普通高中资源建设列入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协同化解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三是加大经费投入。完善以财政投入为主、其他渠道筹措为辅的普通高中投入机制。落实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每生每年达1000元以上，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完善成本分担机制，按照规定程序适当调整学费标准。省级财政进一步整合现有教育专项资金，加大奖补力度用于普通高中资源建设。四是创新师资力量供给。建立省域编制动态调剂机制，加快适应选课走班教学需要。出台高中招录紧缺学科教师“先上岗后考证”政策。完善培训体系，创新培训方式，重点提升教师新课程实施、教育教学改革、学生发展指导和走班教学管理的能力。加强新教师培训，增强其对新教材新课程的理解能力，提升学科素养，提高课堂教学的实施能力，满足新高考背景下学校教学组织的教师需求和能力要求。

（摘编自：江苏省教育考试院“高考综合改革创新研究”课题组. 高考综合改革的江苏探索及意义[R]. 2021.）